

编者按:

乡村振兴的号角催人奋进,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的美好图景正在徐徐展开!

日前正式印发的中共洛阳市委 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行动方案》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明确了7大行动和一批重大专项、一批重点项目,使全市乡村振兴的路线图和任务书更加明晰。其中,重大行动是推进乡村振兴的引领性任务,重大专项是推进乡村振兴的支撑性载体,重点项目是推进乡村振兴的有力抓手,三者紧密相连、相辅相成。

为进一步学习贯彻市委十一届十次全会精神,凝聚不断开创新局“三农”工作新局面,在希望的田野上谱写浓墨重彩发展篇章的广泛共识和强大合力,本报今日推出行动方案图解版。敬请关注。

一 产业振兴行动

——实施村级集体经济清零提质重大专项

到2020年,所有的行政村有集体经济收入,80%以上达到5万元以上,其中60%以上达到10万元以上。每年扶持100个集体经济试点村。

——实施产业结构调整重大专项

因地制宜发展特色种养业,持续调优种养结构,调强加工能力,调大经营规模,调长产业链条。巩固提升粮食生产能力,守牢粮食安全生产底线。实施优质杂粮、绿色蔬菜、优质水果、中药材、核桃“五个百万亩”计划。培育一批食品加工品牌和山珍杂粮加工品牌。

——实施沟域经济提质增效重大专项

围绕“一沟一特色,一沟一亮点”,建设绿色生态、产业融合、高端高效、特色鲜明的沟域经济发展带。到2020年,市级示范区由2018年年底的23个达到40个,积极推进县级示范区建设,总产值由20亿元提高到40亿元以上。

——实施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培育重大专项

培育建设一批产业特色鲜明、要素高度聚集、设施装备先进、生产方式绿色、一二三产融合、辐射带动有力、农民增收持续的现代农业产业园区。

——实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重大专项

以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为主体,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和种养大户等为载体,着力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到2020年,全市行政村农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和乡镇合作联社实现全覆盖并实质性运营。

二 人才振兴行动

——实施农业技术推广队伍建设重大专项

加强乡级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建设,充实专业技术人员,提升服务能力。到2020年,健全乡级中心服务网络体系,每个乡镇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人员达10至15人。

——实施农民工返乡创业重大专项

鼓励外出务工人员、大学生、复转军人、科技人员等返乡创业,培育壮大创新创业主体。到2020年,扶持农民工返乡创业带头人2000人,吸引6万人返乡创业,带动就业60万人。

制图 雅琦 陈晨

以重大行动为引领 以重大专项为支撑 以重点项目为抓手

在希望的田野上 谱写浓墨重彩的发展篇章

——中共洛阳市委 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行动方案》图解

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围绕农业农村现代化总目标,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总方针,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总要求,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统筹推进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着力扛稳粮食安全重任、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筑牢绿色发展理念、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短板、夯实乡村治理根基、用好深化改革法宝,努力实现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市奠定坚实基础。

目标任务

到2020年,制度框架和政策体系基本形成,“5+2”行动扎实推进,乡村振兴取得重要进展。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稳步提升,农业供给质量明显提高,现代农业体系初步构建;“三农”人才加快集聚,乡村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乡村文化逐步繁荣,农村“党建引领、三治并进、服务进村”治理体系稳固建立,基层基础能力显著提高,城乡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基本建立,农村改革取得重大突破,农村发展活力不断增强,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如期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到2022年,乡村振兴取得重大突破,制度框架和政策体系初步健全,农村生态环境明显提升,农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需求基本得到

满足,以党组织建设为统领的乡村治理体系作用明显,城乡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基本完善,农民生活质量明显提升,农村改革红利进一步释放,形成一批具有洛阳特色的乡村振兴工作模式和经验,脱贫攻坚成效持续巩固,初步实现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

具体指标为: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稳定在46亿斤/年,第一产业增加值年均增长4.0%左右,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高于当地地区生产总值增速和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农业科技贡献率由2018年的60%提高至2020年的63%、2022年的65%,农业规模化经营比重到2020年达到60%、2022年达到70%,建成美丽乡村示范村400个。

三 文化振兴行动

——实施党的创新理论进基层重大专项

加强思想教育和价值引领,创新载体和方式方法,打通理论走向基层“最后一公里”,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人心、落地生根。

——实施乡风文明提升重大专项

持续深化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到2020年,县级以上文明乡镇占比达到70%以上,县级以上文明村占比达到50%以上;每个乡镇、街道办事处至少建设一个家风家训馆,总数达到260家以上;持续推进移风易俗,行政村建立“一约四会”群众组织占比达到85%。

四 生态振兴行动

——实施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攻坚重大专项

实施农村人居环境“百村示范、千村整治”工程,持续提升乡村环境水平。到2020年,90%以上生活垃圾得到有效治理并通过国家验收,生活污水处理率由2018年的20%提高至2020年的30%,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由2018年的37.7%提高至2020年的85%以上,打造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示范村200个。

——实施国土绿化重大专项

坚持规划见绿、见缝插绿、提质优绿、协力植绿,实施“七绿”工程,提高森林覆盖率。

五 组织振兴行动

——实施党建引领重大专项

深入推进“河洛党建计划”,全面提高以党的建设为根本的基层基础工作质量,到2022年,基层党组织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显著增强,“河洛党建计划”基层党建品牌全面叫响。

——实施深化村民自治实践重大专项

到2020年,实现基层党组织领导、村民委员会负责、各类协商主体共同参与的基层协商工作机制全覆盖。

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教育农村干部群众,深入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提升农民精神风貌,提高农村社会文明程度。共实施4个重大专项,共谋划项目14个。

——实施农村公共文化服务提升重大专项

加大农村公共文化基础设施投入,持续完善农村基层文化场馆配套设施,全面改善服务条件,提升服务质量。

——实施“留住河洛乡愁”重大专项

深入挖掘河洛乡村文化资源,延续乡村文化根脉,留住美丽乡村。到2022年,打造5条以上乡愁体验旅游特色线路,创建100家以上最乡土韵味特色村;积极推动有条件的县、乡入选国家、省民间文化艺术之乡。

【工作专班】 牵头领导:王飞 配合领导:魏险峰 责任人:杨霞

坚持绿色发展理念,推动生产、生活、生态协调发展,建设美丽乡村,加强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和农业污染防治,建成一批特色鲜明、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共实施4个重大专项,共谋划项目47个,总投资125.1亿元。

——实施农业绿色发展重大专项

到2020年,农产品质量安全合格率持续稳定在98%以上,主要农作物化肥、农药使用量实现零增长,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90%以上,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率达到80%以上。

——实施水生态保护提升重大专项

有序推进农村水生态治理,到2020年,全市新增治理水土流失面积220万方千米,市域内伊、洛、瀍、涧、汝等主要河流生态治理和截污治污全面完成,实现乡村主要河、渠、塘水质改善,河长上岗。

【工作专班】 牵头领导:赵会生、王军 配合领导:王瑛君、侯占国 责任人:杜中岳

构建“党建引领、三治并进、服务进村”的基层组织体系、治理体系和服务体系。共实施5个重大专项,共谋划任务类项目9项。

——实施法治乡村建设重大专项

坚持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充分发挥法治的基础性保障性作用,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件案件办理、每一件事情处理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

——实施德治建设重大专项

坚持以德治滋养法治、涵养自治,引导农民讲道德、尊道德、守道德、修道德。

——实施服务进村重大专项

到2020年,基本建成党政联动、上下贯通、功能整合的便民服务体系;到2022年,服务供给水平持续提升,广大群众办事更便捷、更高效、更舒心。

【工作专班】 牵头领导:何伟 配合领导:姜会峰、王飞、李保兴、王军 责任人:范永平

六 城乡融合发展行动

积极顺应城乡融合发展趋势,着力缩小城乡发展差距和居民生活水平差距,加快形成城乡互补、全面融合、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共实施10个重大专项,共谋划项目121个。

——实施乡村规划全覆盖攻坚重大专项

加强乡村建设规划引导,科学安排乡村布局,资源利用、设施配置和村庄整治,推动乡村空间规划管理全覆盖。到2020年,完成所有村庄规划编制。

——实施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攻坚重大专项

坚持建管用并重,建立完善农村安全饮水设施管护制度,确保稳定运行、发挥效益。到2020年,农村自来水普及率由2018年的86%提高到90%。

——实施农村危房清零攻坚重大专项

加大农村危房改造力度,到2020年,全市农村4类重点对象危房全部清零。

——实施农村交通畅通重大专项

持续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到2020年,完成600公里农村公路建设任务;到2022年,新建、改扩建农村公路达到1000公里以上。

——实施农村电网改造提升重大专项

实施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到2020年,完成1座110千伏变电站和350个行政村电网改造;到2022年,再完成1座110千伏变电站和400个行政村电网改造。

——实施农村信息网络提升重大专项

到2022年,农村地区4G网络深度普及,行政村4G覆盖率达到100%。适时在具备条件的地方推进5G网络建设。

——实施农村教育质量提升重大专项

到2022年,每个乡镇建成1至2所公办幼儿园,完成665所小规模学校改造和410所寄宿制学校建设任务(含改扩建),创建一批示范性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

——实施健康乡村建设提升重大专项

实施“五个一工程”,积极推进城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建设县域医疗中心,到2020年,县域就诊率达到90%;到2022年,“五个一工程”更加巩固,基层卫生健康服务能力显著提升。

——实施农村就业和社会保障提升重大专项

到2022年,全市建成50个城乡职业技能公共实训基地,农村基本医保和大病保险参保率达到98%,实现每个乡镇有一所养老机构,构建覆盖全民、城乡统筹、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确保应保尽保。

——实施多元投入保障重大专项

加快形成财政优先保障、金融高效服务、社会积极参与的多元投入格局。

【工作专班】 牵头领导:王瑛君 配合领导:李金迎、魏险峰、陈淑欣、侯占国、贺敬、王军 责任人:张伊民

七 深化农村改革行动

以土地制度改革为核心,完善农村产权制度,盘活农村资源,合理配置城乡要素,激活农村发展活力,促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和乡村全面振兴。共实施3个重大专项,共谋划任务类项目5个。

——实施农村土地制度改革攻坚重大专项

以“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为抓手,推动农村土地“三权分置”改革向纵深发展。2019年,基本完成农村房地一体的不动产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到2020年,农地经营权流转率达到60%。

——实施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重大专项

加快构建归属清晰、权责完整、流转顺畅、保护严格的农村集体产权制度。到2020年,完成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和农村集体经济经营性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基本形成有效维护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权利的治理体系。

——实施农村合作组织改革重大专项

充分发挥供销社网络优势,通过领办农村集体经济合作联社,打造服务农业生产生活的服务体系。到2022年,建成供销“隔壁仓库”网点720个,引领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20个,提升农村电商网点120个。

【工作专班】 牵头领导:赵会生、王瑛君、王军 配合领导:何伟 责任人:杜中岳

保障体系

——强化组织领导。实行市负总责、县(市、区)抓落实的工作机制。构建四级书记抓乡村振兴的工作格局。

——强化有效衔接。把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一起来,强化与脱贫攻坚的有效衔接。

——强化政策协同。实施政策统筹,突出综合施策,强化协同推进,注重政策实效。

——强化示范引领。在乡村振兴各重大专项中,分领域争创一批国家、省试点,鼓励大胆探索,重点突破,充分发挥试点政策红利,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强化作风保障。坚决纠正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大力弘扬焦裕禄同志的“三股劲”,落实“五比五不比”工作要求,倡树“清新简约、务本求实”作风导向。

——强化督导考核。强化督查巡察和审计监督,严格落实问责,考核结果作为选择任用领导干部的重要依据。

本报记者 白云飞
孙自豪 整理